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4-017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8,982,84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禾实业	股票代码	0025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洋	王物强	
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传真	0550-5602597	0550-5602597	
电话	0550-5612755	0550-5682597	
电子信箱	liuyang@ajhchem.com	wangwuqiang@ajh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专注于产业链纵向延伸、横向扩张，以及循环经济、公用工程设施平台的搭建，从事食品添加剂、大宗化学品、医药中间体、功能性化工品和中间体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已形成了面向食品饮料、医药等行业的战略布局和产品线布局，其广泛用于低糖/无糖类产品、功能饮品、调味品、日化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大宗化学品、医药中间体、功能性化工品及中间体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于食品饮料、日用消费、医药健康、农业环保及先进制造业等领域的客户。

公司的食品添加剂产品安赛蜜和三氯蔗糖属于第四代、第五代高倍甜味剂，均具有无能量、甜度高、口感纯正、安全性高等特点。近年来，在全球减糖、低糖大趋势下，安赛蜜和三氯蔗糖以安全性高、无能量、口感纯正、甜度高、稳定等特点，在食品饮料、调味品等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以替代传统糖源，达到减糖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和产业化了阿洛酮糖产品，阿洛酮糖作为新一代的功能性甜味剂，具有一定调节血糖、血脂的功效，其口感与蔗糖相近，经肠道吸收后几乎不参与代谢，是一款不提供热量、稳定性高的甜味剂。同时阿洛酮糖与食物中的氨基酸、蛋白质能发生美拉德反应，在烘焙领域亦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公司的香料产品为甲、乙基麦芽酚、甲基环戊烯醇酮（MCP）及佳乐麝香溶液。甲、乙基麦芽酚及MCP 是安全无毒、下游用途广、效果好的食品及日化添加剂，广泛用于可用于加工食品饮料、烹饪食品。甲基麦芽酚还可用于合成下游医药原料，乙基麦芽酚还具有抗菌、防腐性能。佳乐麝香溶液是安全无毒日化香料，广泛用作化妆品、皂用香精，其透发力及扩散性极佳，留香 持久，用于调配调制香料及香精。

大宗化学品主要为液氨、双氧水、三聚氰胺、甲醛、硫酸、硝酸、双乙烯酮、氯化亚砜等产品。部分大宗化学品在华东 区域甚至在全国范围内，产能及市场占有率均达到领先地位。公司大宗化学品是用于生产甜味剂和工业产品的原材料。公司 旨在构建循环经济并整合其价值链，以实现原材料的稳定供应、降低成本和能源的再利用。

功能性化工品及中间体主要为季戊四醇、双季戊四醇、糠醛、二甲胺等，是化工行业中重要的功能性化工品或中间体，可用于生产高档涂料、树脂、高级润滑剂、增塑剂、表面活性剂、可降解材料等。

医药中间体主要为呋喃铵盐、乙酰乙酸甲酯、吡啶盐酸盐等产品。呋喃铵盐是精制头孢呋辛原料药或制剂；乙酰乙酸甲 酯主要用于医药工业、杀虫剂、除草剂的中间体，广泛用于农药、医药、染料等；吡啶盐酸盐是新一代胃药泮托拉唑的重要中间体原料。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9,712,479,118.25	10,340,843,944.46	10,340,854,872.31	-6.08%	8,847,824,127.36	8,847,824,12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39,523,979.43	7,033,619,909.20	7,033,630,837.05	1.51%	5,840,834,086.67	5,840,834,086.6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311,115,856.62	7,250,498,388.15	7,250,498,388.15	-26.75%	5,845,322,601.18	5,845,322,60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161,741.38	1,695,005,774.45	1,695,016,702.30	-58.46%	1,177,102,453.70	1,177,102,45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8,382,594.17	1,726,039,653.89	1,726,050,581.74	-64.75%	994,751,755.94	994,751,75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790,803.57	2,155,227,413.75	2,155,227,413.75	-42.75%	884,916,187.25	884,916,187.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3.05	3.05	-58.36%	2.10	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2.96	2.96	-57.09%	2.06	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	27.03%	27.03%	-17.00%	22.09%	22.0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解释 16 号的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3,603,549.08	1,291,216,911.64	1,418,515,989.92	1,217,779,4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277,710.94	158,031,683.59	160,234,660.22	140,617,68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044,819.35	127,530,556.57	157,604,129.42	126,203,08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90,011.73	328,121,321.97	383,059,723.99	252,119,745.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2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6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5%	250,487,223	0.00	质押	1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8%	10,688,930	0.00	不适用	0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7%	6,665,4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681,021	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4,077,971	0.00	不适用	0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优质企业逆向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3,999,939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3,880,571	0.00	不适用	0
杨迎春	境内自然人	0.67%	3,816,050	0.00	不适用	0
周金	境内自然人	0.51%	2,930,219	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瑞和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377,6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迎春先生是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核心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远信（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资本中国优质企业逆向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2,586,160 股股份，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13,779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999,939 股股份。周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0 股股份，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930,219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930,219 股股份。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退出	0	0.0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禾转债	128017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23 年 11 月 01 日	0	1.8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金禾转债”已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到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停止交易，自 2023 年 11 月 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止 2023 年 11 月 1 日（到期日）共有 2,344,648 张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1,217,190 股，本次到期 未转 股的剩余 “金禾转债”张数为 3,655,352 张，到期兑付金额为 387,467,312 元（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含税），已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兑付完毕。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出具了《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金禾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 AA。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未发生变化。上述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 2023 年 6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26.47%	31.96%	-5.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0,838.26	172,605.06	-64.7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9.42%	117.33%	-27.91%
利息保障倍数	14.68	28.35	-48.22%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3-015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4 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并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 时整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乐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胡晓明先生、储敏女士、程沛先生以及邢献军先生（已离职）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并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230Z1007 号的审计意见亦客观、公正。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04,161,741.3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75,132,745.0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979,665,652.9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630,783,457.27 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本期利润分配以母公司报表 2023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依据。

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69,975,07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0,992,237 股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 109,796,568.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17,221,519 股，支付总金额为 412,147,93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该部分金额视同 2023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结合上述拟派发的现金红利 109,796,568.20 元，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521,944,502.70 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4.12%。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及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230Z1008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长期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杨乐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一致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满足生产经营的需求，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4.46 亿元，本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充分满足公司子公司安徽金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轩科技”）、安徽金禾绿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禾绿碳”）的生产经营和融资需要，降低公司子公司财务成本、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为金轩科技、金禾绿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19 亿元的担保额度，期限为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委托理财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投资范围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 8,000 万美元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优化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满足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金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轩科技”）增资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金轩科技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

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任独立董事胡晓明、储敏、程沛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胡晓明、储敏、程沛回避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4-028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根据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0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

截止到 2024 年 5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金禾实业 C 区行政办公楼 6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在本次会议上，第六届独立董事邢献军先生（报告期内离职）、胡晓明先生、储敏女士、程沛先生将作年度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9 日（8:0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金禾实业证券投资部及股东大会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金禾实业 证券投资部

邮编：239200

电话：0550-5682597

传真：0550-5602597

联系人：王物强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97”，投票简称为“金禾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茲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以下指示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本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自行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